

# 教宗公開接見：不能 只在自己“方便”的 時候去愛

第六誡“毋行邪淫”是教宗方濟各2018年10月24日要理講授的主題。教宗談到忠貞在人際關係中的重要性，而關於婚姻，他強調需要讓青年在婚前作好充分的準備。

2018年10月25日

“倘若沒有忠實和真誠，一切人際關係都是不可靠的”。教宗方濟各在聖伯多祿廣場主持的週三公開接見活動中如此表示。他繼續關於天主十誡的系列要理講授，當天談及第六誡

——“毋行邪淫”，論述愛情關係的核心。

“我們不能只在自己‘方便’的時候去愛；愛恰恰體現在超越自身的利益，以及毫無保留全然奉獻的時候。一如《天主教要理》所言：“夫婦的愛情應是決定性的，不能是‘直到另行通知為止’的臨時措施”（1646條）。

事實上，忠貞是“自由、成熟和負責任的人際關係的特徵”，這也包括朋友間的相處。基督向我們展示了真實的愛情，祂是忠信的朋友，接納我們，愛我們，即使我們犯了錯或無法堪當祂的愛。我們每個人都需要這種無條件的愛，否則我們會有“一種不完整”的感覺。

教宗說：“人的心試圖用替代品填補這一空缺，接受那僅有一絲模糊愛意的妥協和平庸。其危險在於把青澀和不成熟的關係視為愛，幻想著已經在某些事物上找到生命之光，然而那充其量只是生命的一絲反照而已。”

教宗然後強調，雙方常常高估身體的吸引力，卻並未意識到應該開啟可靠和忠貞的個人關係。教宗引用了聖若望保祿二世的話說，人要透過堅持和言行一致來“分辨自己內心的衝動”。因此，婚姻需要“一種對於二人關係品質的仔細分辨和一段驗證這一關係品質的訂婚時期”。

教宗繼續說：“為了領受婚姻聖事，訂婚雙方必須確信天主的手臨在他們的關係中”。只有藉著天主的幫助，而不僅僅是善意或希望，他們才能說：“我因基督的恩寵，許諾永遠忠於你”。

“這就是為什麼在領受婚姻聖事之前，需要有一段妥善的準備期。我願

意稱之為慕道期，因為婚姻關係到整個愛的生命，我們不能拿愛情開玩笑。只參加堂區安排的三、四次會談還算不上‘婚前準備’。這是虛假的準備！允許這事發生的本堂神父、主教負有責任。準備工作必須要充分，需要時間。這不是一個形式，是一項聖事。”

教宗指出，忠貞實際上是“一種生活方式，一種生活作風”。它意味著“工作誠實，說話真誠，在自己的思想和行為上忠於真理。忠貞的生活體現在方方面面，要求我們在任何情況下都是忠貞可靠的人。”

教宗最後總結道，第六條誡命邀請我們仰望基督，“藉著祂的忠信，我可以除去內心的邪淫。因著祂那無條件的愛，我們獲得了持久不變的關係”。

( © 梵蒂岡新聞網 )

pdf | document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from <https://opusdei.org/zht/article/jiao-zong-gong-kai-jie-jian-bu-neng-zhi-zai-zi-ji-fang-bian-de-shi-hou-qu-ai/> (2026年2月6日)